

临清市如泰轴承有限公司

年产10000吨轴承套圈热处理项目（二期工程）

##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正式稿）

建设单位：临清市如泰轴承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临清市如泰轴承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五月



建设单位：临清市如泰轴承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秦凤宾

编制单位：临清市如泰轴承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秦凤宾

建设单位：临清市如泰轴承有限公司

电话：13563580516

传真：/

邮编：252600

地址：山东省聊城市临清市唐园镇东尚庄村村东



## 目 录

表 1 基本情况 .....	1
表 2 工程建设内容 .....	5
表 3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	15
表 4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	19
表 5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	25
表 6 验收监测内容 .....	28
表 7 验收监测结果 .....	30
表 8 环评批复落实情况 .....	33
表 9 验收监测结论与建议 .....	35
附件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件 2 建设项目厂区平面布置图	
附件 3 山东众环环保工程有限公司关于《临清市如泰轴承有限公司年产 10000 吨轴承套圈热处理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中的“结论与建议”。 (2019 年 10 月)	
附件 4 临清市行政审批服务局以临审环评【2020】03 号文关于《临清市如 泰轴承有限公司年产 10000 吨轴承套圈热处理项目环境影响报告 表》的批复 (2020 年 1 月 13 日)	
附件 5 该项目验收监测期间工况情况记录表 (2024 年 4 月 15 日-16 日、18 日、27 日)	
附件 6 防渗证明	
附件 7 排污许可证	
附件 8 危险废物委托处置合同	
附件 9 一期环境竣工验收意见	
附件 10 营业执照	



附件 11 应急预案备案表

附件 12 监测报告。



**表 1 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临清市如泰轴承有限公司年产10000吨轴承套圈热处理项目（二期工程）				
建设单位名称	临清市如泰轴承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改扩建√ 技改 迁建（划√）				
建设地点	临清市唐园镇东尚村村东				
主要产品名称	热处理轴承套圈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10000吨轴承套圈热处理				
实际生产能力	该期项目年产5000吨轴承套圈热处理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19年10月	开工建设日期	2024年1月		
调试时间	2024年1月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24年4月15日-16日、18日、27日		
环评报告表审批部门	临清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环评报告表编制单位	山东众环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投资总概算	2300 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10万元	比例	0.43%
实际总投资	100 万元	环保投资	5万元	比例	5%
国家法律法规	1、《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1.1); 2、《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8年12月修正）； 3、《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6.1.1); 4、《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8.1.1); 5、《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年4月修订）； 6、《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2018年12月修正); 7、《国务院关于印发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的通知》				

续表 1 基本情况

<p>国家法律法 规</p>	<p>（国发[2013] 37 号）；</p> <p>8、《国务院关于印发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的通知》（国发[2015]17 号）；</p> <p>9、《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p> <p>10、《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1999.10.1）；</p> <p>11、《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年版）；</p> <p>12、生态环境部 2019 年第 9 号公告《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2018 年 5 月）；</p> <p>13、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 第 682 号令《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2017 年 10 月 1 日）；</p> <p>14、《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国环规环评[2017]4 号）；</p> <p>15、《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p> <p>16、《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2015]52 号）；</p> <p>17、《关于印发制浆造纸等十四个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环评[2018]6 号）。</p>
--------------------	---

续表 1 基本情况

<p>地方法律法规</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山东省水污染防治条例》(2018.12.1);</li> <li>2、《山东省大气污染防治条例》(2016.7.22);</li> <li>3、《山东省环境保护条例》(2019.01.01);</li> <li>4、《山东省实施&lt;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gt;办法》(2018 年 1 月修正);</li> <li>5、《山东省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条例》（2018.01.23）；</li> <li>6、《关于加强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三同时”管理工作的通知》(鲁政办发[2006]60号)；</li> <li>7、《关于进一步加强建设项目固体废物环境管理的通知》（鲁环办函[2016] 141 号）；</li> <li>8、《关于印发&lt;建设项目环评审批的具体操作程序&gt;和&lt;建设单位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具体操作程序&gt;的通知》（鲁环发[2007] 147 号）；</li> <li>9、《山东省环境保护厅关于进一步加强环境安全应急管理工作的通知》（鲁环发[2013] 4 号）。</li> </ol>
---------------	---

续表 1 基本情况

<p>标准 规范、 验收 依据</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固定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HJ/T397-2007）；</li> <li>2、《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li> <li>3、《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li> <li>4、《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li> <li>5、《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li> <li>6、《城市污水再生利用城市杂用水水质》（GB/T18920-2020）。</li> </ol>
<p>基础 依据</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山东众环环保工程有限公司编写的《临清市如泰轴承有限公司年产 10000 吨轴承套圈热处理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li> <li>2、临清市行政审批服务局以临审环评【2020】03 号文关于《临清市如泰轴承有限公司年产 10000 吨轴承套圈热处理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li> <li>3、临清市如泰轴承有限公司年产 10000 吨轴承套圈热处理项目（一期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li> <li>4、临清市如泰轴承有限公司年产 10000 吨轴承套圈热处理项目（二期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方案。</li> </ol>

**表 2 工程建设内容**

**1、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临清市如泰轴承有限公司年产 10000 吨轴承套圈热处理项目（二期工程）

建设单位：临清市如泰轴承有限公司

建设性质：扩建项目（C3360 金属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三十、金属制品业 33，67 金属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中的“其他（年用非溶剂型低 VOCs 含量涂料 10 吨以下的除外）”）

建设地点：临清市唐园镇东尚村村东（纬度 36.755° N、经度 115.573° E）

临清市如泰轴承有限公司年产 10000 吨轴承套圈热处理项目位于临清市唐园镇东尚村村东，该项目为扩建项目；占地面积 5051 平方米，计划总投资 23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7 万元；该项目分期建设，分期验收；一期工程于 2021 年 7 月 24 日进行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验收内容主要为气氛辊底炉加热盐浴马/贝氏体淬火生产线 1 条，购置数控车床 2 台，新增变压器 2 台，一期工程达到年热处理轴承套圈 5000 吨的生产能力。二期工程实际总投资 1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5 万元，该期项目依托原有生产车间，购置保护气氛辊底炉马氏体盐浴炉生产线，以硝酸钾、亚硝酸钠、丙烷、甲醇、水基清洗剂、待热处理轴承套圈为原料，经上料、清洗、烘干、加热、硝盐淬火、风冷、回火、风冷、水清洗、烘干等工序对轴承套圈进行热处理，该期项目建成后达到年热处理 5000 吨的轴承套圈的生产能力。该项目新增员工 5 人，年工作时间为 300 天，三班制，每班工作 8h。

**2、建设项目“三同时”情况**

2019 年 10 月，山东众环环保工程有限公司编写了《临清市如泰轴承

## 续表 2 工程建设内容

有限公司年产 10000 吨轴承套圈热处理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0 年 1 月 13 日临清市行政审批服务局以临审环评【2020】03 号文对该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表进行批复。2020 年 6 月 18 日首次申请排污许可证，2023 年 5 月 24 日进行了排污许可证的延续（许可证编号：91371581MA3DH9NM8C001U，有效期限：2023-06-18 至 2028-06-17）。

该期项目于 2024 年 1 月开工建设，2024 年 1 月投入试生产。

### 3、验收范围及内容

#### （1）验收范围

本次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范围为临清市如泰轴承有限公司年产 10000 吨轴承套圈热处理项目（二期工程），主要包括生产车间、办公室、公用工程、环保工程等。

该项目验收监测对象见表 2-1。

表 2-1 验收监测对象一览表

类别		验收监测（或调查）对象
污染物排放	废水	该期项目生活污水经厂内污水处理站处理后用于厂区绿化、洒水，不外排。
	废气	该期项目无废气产生。
	固废	固废、危废暂存及最终处置措施
	噪声	厂区边界噪声
环境风险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落实情况
环境管理		环境管理制度、环境监测制度的制定与落实情况

#### （2）验收内容

1) 对项目的实际建设内容进行检查，核实本期项目地理位置以及平面布置，核实本期项目的产品内容以及实际生产能力、项目设备的安装使用情况；

2) 检查本期项目各个单元的污染物的实际产生情况以及相应的环保设施实际配置情况和实际运行情况。该项目主要环保设施验收内容具体如下：

续表 2 工程建设内容

表 2-2 主要环保设施验收内容一览表

项目	产生环节	污染物	处理措施	验收内容	执行标准
废水	清洗水	COD、氨氮等	循环使用，不外排	循环使用不外排	-
	生活污水		厂区内污水处理站处理后用于厂区绿化、洒水不外排	厂区内污水处理站处理后用于厂区绿化、洒水不外排	《城市污水再生利用城市杂用水水质》（GB/T18920-2020）表 1 “城市绿化”标准要求
噪声	生产设备	连续等效 A 声级	隔声、消声、减振	隔声、消声、减振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
固体废物	废油		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
	甲醇包装桶、丙烷包装不锈钢罐		由原料供应厂家回收利用	由原料供应厂家回收利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主席令第四十三号）及《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管理台账制定指南（试行）》（生态环境部公告 2021 年第 82 号）要求
	生活垃圾		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3) 检查环评批复的落实情况的落实情况；核查周围敏感保护目标分布及受影响情况。

(3) 验收工作过程

根据对年产 10000 吨轴承套圈热处理项目（二期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场勘察，据此编写了现场验收监测方案。

根据该项目实际建设情况和对该项目主要污染源和污染物及其设施运转情况分析，确定本次验收监测内容为废水和噪声。

根据现场验收监测方案委托山东绿烨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5 日-16 日、18 日、27 日，对该项目的废水和噪声进行了监测。

### 续表 2 工程建设内容

根据该项目的监测数据及现场调查情况，编写了临清市如泰轴承有限公司年产 10000 吨轴承套圈热处理项目（二期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 4、建设内容

该项目主要工程内容见表 2-3。

表 2-3 该项目主要工程内容

类别	环评建设内容		一期建设内容	该期实际建设内容
主体工程	热处理车间一	建筑面积 1134m <sup>2</sup> ，主要布置热处理生产线 1 条	同环评	同环评
	热处理车间二	建筑面积 990m <sup>2</sup> ，主要布置热处理生产线 1 条，各种磨床等设备	未建设	该期项目仅建设一条热处理生产线
储运工程	原料库/成品库	原料和成品暂存于生产车间	同环评	同环评
辅助工程	办公区	办公区面积约为 392m <sup>2</sup> ，用于员工休息	同环评	同环评
公用工程	供电系统	项目用电由唐园镇供电所供给，项目新增 2 台变压器，容量分别为 400KVA、315KVA，变压器，新增用电量约 200 万 kWh。	同环评	同环评
	给水系统	项目生活用水及生产用水由当地自来水供水管网供给	同环评	同环评
环保工程	废水	项目新增生活废水量为 72m <sup>3</sup> /a，废水经收集进入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用于厂区绿化洒水。	同环评	同环评
	固废	新建危险废物暂存间，面积约为 20 平方米	同环评	同环评
	噪声	选用低噪声设备，设备设置隔声、减振措施、车间加装吸声材料。	同环评	同环评

#### 5、项目主要设备

该项目主要生产设备表见表 2-4。

表 2-4 该项目主要生产设备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	环评数量	一期数量	该期实际数量	备注
1	保护气氛辊底炉 马氏体盐浴炉生产线	PPX8-9×95 ××30-10-SP	2	1	1	/

**续表 2 工程建设内容**

2	数控车床	6140/6150	2	2	0	/
3	变压器	400KVA	1	1	0	/
4	变压器	3150KVA	1	1	0	/

**6、主要原辅材料及能耗**

该项目原辅材料和产品表见表 2-5 和表 2-6。

**表 2-5 该项目主要原辅材料一览表**

序号	名称	单位	环评数量	一期项目	该期项目数量	备注
1	硝酸钾	t/a	0.5	0.2	0.28	
2	亚硝酸钠	t/a	0.5	0.2	0.28	
3	丙烷	t/a	14.4	6.5	8.0	
4	甲醇	t/a	72	6	10	
5	水基清洗剂	t/a	0.2	0.05	0.12	
6	待热处理轴承套圈	t/a	10000	5000	5000	

**表 2-6 该项目产品规模一览表**

序号	产品类型	单位	环评数量	一期数量	该期实际数量	备注
1	热处理后轴承套圈	t/a	10000	5000	5000	/

**7、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临清市如泰轴承有限公司位于山东省聊城市临清市唐园镇东尚庄村村东，该项目位置图见附件 4。项目厂区大门位于南侧，临 S315 省道设置；厂区北部为车工车间、包装车间，厂区中部为热处理车间 1#和磨工车间 1#，热处理车间 3 位于厂区南部西侧，污水处理站、危废暂存间位于厂区大门西侧。一般固废间位于车工车间南侧，杂物间位于厂区东部、包装车间南侧。总体看来，项目平面布局较为合理。地理位置图见附件 1，项目平面布置见附件 2。

**8、该项目工艺流程简介及产污环节**

**(1) 马氏体淬火工艺**

上料：将待热处理的轴承套圈送到设备上料口处，经传送带上料。

## 续表 2 工程建设内容

清洗：采用清洗机以喷淋的方式进行清洗，清洗加入水基清洗剂，通过清洗将套圈上附着的油污、灰尘等清除，清洗机配有专门的油水分离设备，含清洗剂的清洗水经油水分离装置处理后返回清洗机循环利用。

烘干：对清洗干净的轴承套圈利用电热风机产生的热风烘干。

加热：将轴承工件在电加热炉加热到 850℃，持续加热 1 小时。在加热过程中需要向炉中通入氮气(氮气由制氮机制备)、丙烷和甲醇作为保护气氛，以避免加热过程中金属的氧化和脱碳等(该温度下甲醇、丙烷会在加热炉内发生裂解，裂解气体成分主要为 H<sub>2</sub>、CO、乙炔、CH<sub>4</sub> 等气体，以及少量的 CO<sub>2</sub>、H<sub>2</sub>O, 淬火炉内与外界有一不锈钢管道相连，设有自动点火装置，从炉内排出的保护气充分燃烧后生成 CO<sub>2</sub>、H<sub>2</sub>O、无甲醇、丙烷废气产生)。

硝盐淬火：将高温的工件浸入到淬火剂中,通过向硝盐淬火介质添加少量水，可使硝盐的冷却能力保持不变,长期使用不会报废，只需定期少量的添加新盐。通过硝盐淬火处理改变材料表面或内部的组织结构，来控制其强度、硬度、耐磨性、疲劳强度等性能。淬火在密封状态进行，采用电加热保温，温度约 180-260℃。

风冷：淬火后的轴承套圈采用风冷的方式降温。

回火：风冷降温的轴承套圈送入回火炉(电加热)进行回火，回火温度保持在 170-300℃，回火时间约 3 小时，以减小或消除淬火钢件中的内应力，或者降低其硬度和强度，以提高其延性或韧性。回火的工件在传送带自然冷却。

风冷：回火后的轴承套圈采用风冷的方式降温。

水清洗：利用清洗机洗去附着在轴承套圈上的淬火硝盐，清洗机以喷淋的方式进行清洗，清洗后的水中随着硝盐达到一定浓度后，盐水蒸发器

### 续表 2 工程建设内容

开始运行，通过加热使水分蒸发，清洗水中的硝盐达到设定的浓度后通过管道回用于盐浴淬火槽中，蒸发的水分冷却后收集循环使用。

烘干：对清洗干净的轴承套圈利用电热风机产生的热风烘干，烘干后的轴承套圈送至仓库暂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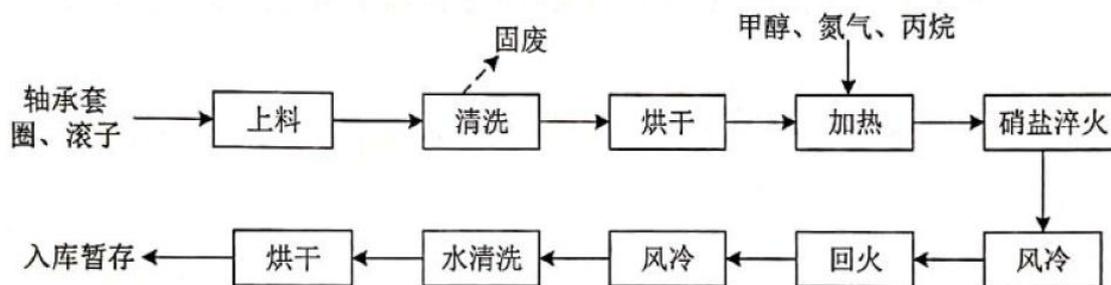


图 2-1 马氏体淬火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图

#### (2) 贝氏体淬火工艺：

上料：将待热处理的轴承套圈送到设备上料口处，经传送带上料；

清洗：采用清洗机以喷淋的方式进行清洗，清洗加入水基清洗剂，通过清洗将套圈上附着的油污、灰尘等清除，清洗机配有专门的油水分离设备，含清洗剂的清洗水经油水分离装置处理后返回清洗机循环利用；

烘干：对清洗干净的轴承套圈利用电热风机产生的热风烘干；

加热：将轴承工件在电加热炉加热到 850℃，持续加热 1 小时。在加热过程中需要向炉中通入氮气、丙烷和甲醇作为可控气氛，以避免加热过程中金属的氧化和脱碳等（加热炉加热温度约为 850℃，该温度下甲醇、丙烷会在加热炉内发生裂解，裂解气体成分主要为 H<sub>2</sub>、CO、乙炔、CH<sub>4</sub> 等气体，以及少量的 CO<sub>2</sub>、H<sub>2</sub>O，淬火炉内与外界有一不锈钢管道相连，设有自动点火装置，从炉内排出的保护气充分燃烧后生成 CO<sub>2</sub>、H<sub>2</sub>O，无甲醇、丙烷废气产生）；

硝盐淬火：将高温的工件浸入到淬火剂中，通过向硝盐淬火介质添加少量水，可使硝盐的冷却能力保持不变，长期使用不会报废，只需定期少

**续表 2 工程建设内容**

量的添加新盐。通过硝盐淬火处理改变材料表面或内部的组织结构,来控制其强度、硬度、耐磨性、疲劳强度等性能。淬火在密封状态进行,采用电加热保温,温度约 180-260℃。空气炉等温: 淬火后的轴承工件在炉内进行等温加热,温度保持在 170-300℃,时间约 3 小时,以减小或消除淬火钢件中的内应力,或者降低其硬度和强度,以提高其延性或韧性;

风冷: 等温处理后的轴承套圈采用风冷的方式降温;

水清洗: 利用清洗机洗去附着在轴承套圈上的淬火硝盐,清洗机以喷淋的方式进行清洗,清洗后的水中随着硝盐达到一定浓度后,盐水蒸发器开始运行,通过加热使水分蒸发,清洗水中的硝盐达到设定的浓度后通过管道回用于盐浴淬火槽中,蒸发的水分冷却后收集循环使用;

烘干: 对清洗干净的轴承套圈利用电热风机产生的热风烘干,烘干后的轴承套圈送至仓库暂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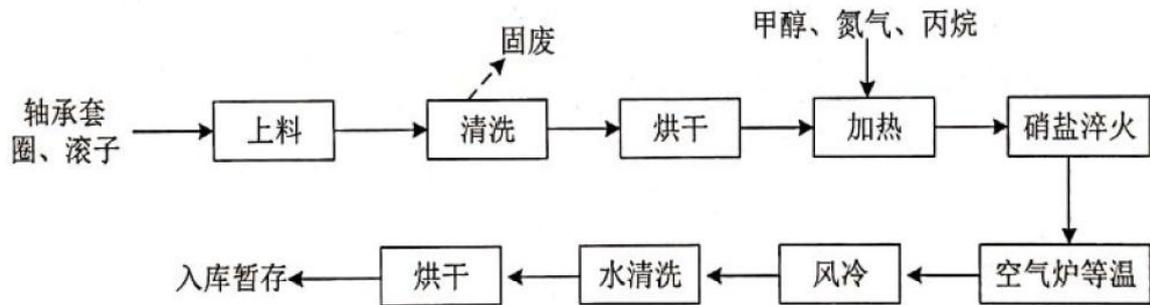


图 2-2 贝氏体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图

**9、给排水**

该项目用水主要为生产用水和生活用水。

生产用水: 生产用水主要为水基清洗剂配置用水及清洗水循环补水。

1) 水基清洗剂配置用水: 项目轴承套圈需要用清洗剂进行清洗,水基清洗剂用量为 0.12t/a,水基清洗剂与水按照 1:20 的比例配制,循环使用,共需添加新水 2.4m<sup>3</sup>/a。

**续表 2 工程建设内容**

2) 盐浴淬火前后需清洗，清洗水循环使用不外排，根据损耗情况定期添加，盐浴淬火前后补水分别为 2m<sup>3</sup>/a、2m<sup>3</sup>/a。盐浴淬火前清洗水经油水分离装置分离油分后循环使用；盐槽补水蒸发到大气中，盐浴淬火后清洗水循环使用。项目无生产废水外排。

生活用水：项目新增劳动定员 5 人，厂内不设食宿，项目新增用水量为 75m<sup>3</sup>/a。

**(2) 排水**

该项目排水主要为生活废水，产生生活污水量为 60m<sup>3</sup>/a,生活污水经厂内污水处理站处理后用于厂区绿化、洒水，不外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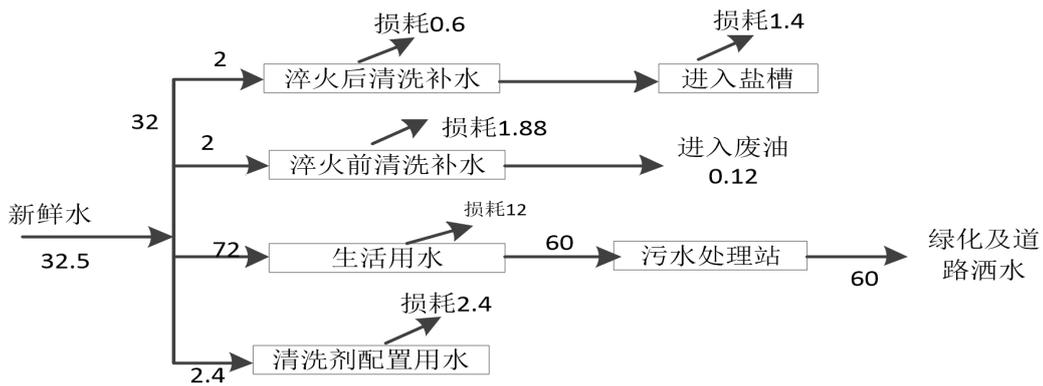


图 2-2 该项目水平衡示意图 (m<sup>3</sup>/a)

**10、供电**

该项目用电主要为生产设备用电等，由当地电网提供，项目用电量约 180 万 kWh/a。

**11、职工人数、工作制度**

该项目新增员工 5 人，年工作时间为 300 天，三班制，每班工作 8h。。

**12、项目变动情况**

根据生态环境部办公厅文件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等文件有关要求，该项目

## 续表 2 工程建设内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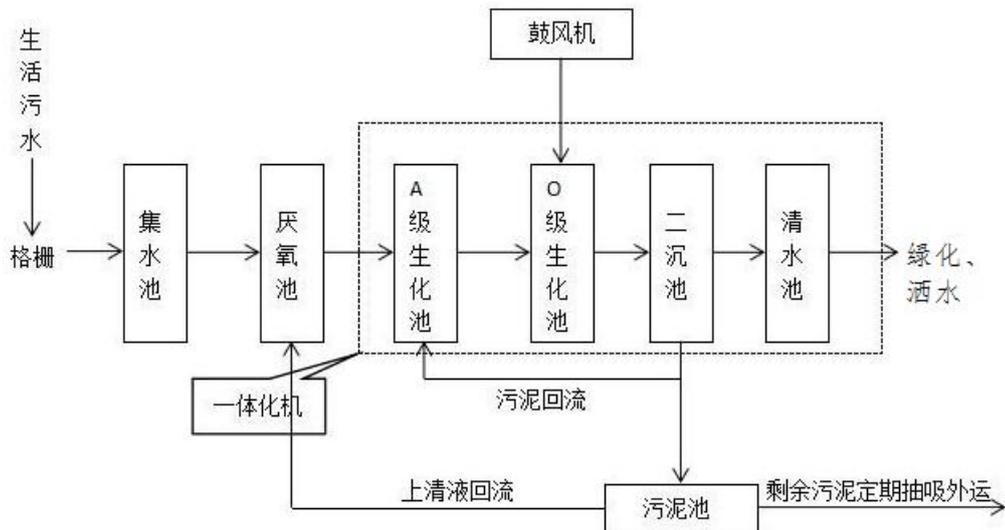
的建设地点、性质、生产工艺、生产规模均未发生变化，满足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要求。

**表 3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一、污染物治理/处置设施**

**1、废水**

该期项目生活污水经厂内污水处理站处理后用于厂区绿化、洒水，不外排。



**图 3-1 污水处理站处理工艺**



**图 3-2 污水处理设施**

**2、废气**

该期项目无废气产生。

### 续表 3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 3、噪声

该项目噪声源主要来自盐浴生产线设备等产生的噪声。该项目所有设备均安装在车间内，优先选用噪声设备，均采取基础减振，经减振、隔声、距离衰减降低噪声对环境的影响。

#### 4、固体废物

该期项目运营期固废主要为：盐浴淬火炉淬火前油水分离装置分离出的废油和员工办公生活产生的生活垃圾。

##### (1) 甲醇包装桶、丙烷包装不锈钢罐

该期项目甲醇包装桶、丙烷包装不锈钢罐由原料供应厂家回收利用，根据《固体废物鉴别标准通则》(GB 34330-2017)中 6.1 小节内容，“任何不需要修复和加工即可用于其原始用途的物质，或者在产生点经过修复和加工后满足国家地方制定或行业通行的产品质量标准并且用于其原始用途的物质”不作为固体废物管理。因此该项目产生的废包装桶属于用于原始用途的物质，因此不作为固体废物。

##### (2) 废油

盐浴淬火前油水分离装置产生的废油量 0.3t/a，废油属于危险废物。废油属于 HW08 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废物，行业来源为非特定行业，废物代码为 900-210-08。由建设单位按照规定收集暂存后，定期委托有相应处置资质的单位转运处置。

##### (3) 生活垃圾

该项目生活垃圾产生量约为 0.75t/a，该部分废物收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不外排。

续表 3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图 3-2 危废暂存间现状图

二、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1、环境风险防范设施

该期项目的主要风险物质主要为甲醇、丙烷等，为保证厂区设施的正常安全运转，企业成立突发事件应急处理小组。该项目配备了灭火器等环境风险防范设施。同时企业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编号：371581-2022-232-L），并要求企业及时按照厂区内变化情况对应急预案内容进行修订。

2、规范化排污口、监测设施及在线监测装置

该项目无在线监测装置，该期项目无废气、废水排放口。

3、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该项目计划总投资 2300 万元，环保设施投资约 10 万元；实际总投资 100 万元，环保设施投资约 5 万元。该项目各项环保设施实际投资情况见表 3-1。

表 3-1 各项环保设施实际投资情况一览表

项目	名称	投资（万元）
噪声	设备基础减震、隔声、消声	1.5
废水	污水处理站维护运行等	2.0
固废	危废暂存间建设及一般固废暂存区建设	0.5
其他	防渗等	1.0

### 续表 3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合计	5.0 万元
----	--------

该项目环保设施建设情况见表 3-2。

表 3-2 环保设施建设情况一览表

类别	设施名称	数量 (套)	主要治理项目	运行情况
废水治理设施	污水处理站	1	COD、氨氮	良好
噪声处理设施	减振、隔声、吸声	-----	噪声	良好
固废处理设施	危废暂存间	-----	危险废物	良好
	一般固废暂存间	-----	一般固废	良好

表 4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一、建设项目环评报告表的结论

一、结论

1、概述

本项目为临清市如泰轴承有限公司年产 10000 吨轴承套圈热处理项目，总投资 2300 万元，位于临清市唐园镇东尚庄村村东，占地面积 5051 平方米，项目建成后可年热处理轴承配件 10000 吨。

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 2011 年本（修正）》，项目不属于鼓励类，也不属于限制类、淘汰类，符合国家产业政策；项目所在地为建设用地，符合唐园镇土地利用总体规划。

2、水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为生活废水，生活废水产生量  $72\text{m}^3/\text{a}$ ，项目建成后全厂废水产生总量为  $264\text{m}^3/\text{a}$ ，产生的废水经收集后进入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处理达标后用于厂区绿化和道路洒水。

在严格落实新建硝盐淬火区坡、甲醇暂存区、危废暂存间和污水处理站防渗的前提下，本项目的投产运营对地下水环境质量影响很小。

3、大气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项目盐浴淬火炉以电为能源，无废气产生。

4、噪声评价结论

项目营运期噪声主要为盐浴淬火炉生产线设备、数控车床等运行过程中产生的噪声，一般声级在  $70\text{dB}(\text{A})$ 。选用低噪声设备，设置于生产车间内，经过基础减振，再经过车间隔声，车间墙壁吸声处理，经预测，厂界噪声能够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2 类标准要求。

5、固体废物评价结论

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包括油水分离装置分离出的废油、员工办公生活产生的生活垃圾。

油水分离器收集的废油委托有相应危险物资质的单位处置,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运走处理。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都可以得到妥善处置,对环境影响很小。

### 6、大气环境保护距离

项目不新增废气排放,不需要设置大气环境保护距离。

### 7、环境风险评价结论

根据《危险化学品目录（2015 版）》，本项目使用的甲醇、丙烷、亚硝酸钠、硝酸钾属于危险化学品,项目区不存在重大危险源。在项目方建设规范的事故水池及配套收集管道,加强生产管理,防范人为操作造成化学品的泄漏,及在泄漏发生后控制可能引发火灾的一切着火源。落实上述措施后,本项目环境风险可防可控。

### 8、总量控制

本项目无 SO<sub>2</sub>、NO<sub>x</sub> 排放,项目新增生活污水量为 72m<sup>3</sup>/a,产生的污水经厂内污水处理站处理后厂区绿化道路洒水,不外排。因此,本项目不需要申请总量控制指标。

综上所述,项目在严格加强生产管理并落实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后,预计排放的污染物可以满足国家规定的相应排放标准,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因此,从环保角度讲,该项目建设是可行的。

## 二、环保验收

为保证本评价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措施与建议得到落实,切实加强建设过程中的环境保护工作,在项目建设完工后应开展环境保护竣工验收,验收要点见表 39。

表 39 环保“三同时”验收一览表

项目	污染物	治理措施	验收指标	验收标准
----	-----	------	------	------

废水	办公生活污水	进入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用于厂区绿化和道路洒水	不外排	《城市污水再生利用城市杂用水水质》(GB/T18920-2002)城市绿化标准要求
噪声	盐浴淬火炉、数控车床运行过程中产生的噪声	基础减震、车间隔声,车间墙壁吸声处理	昼、夜间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标准
固废	废油	危废暂存间,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要求的危险废物暂存场所	贮存场所要防风、防雨、防晒,基础必须防渗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相应修改单标准。
	生活垃圾	经收集后交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无固废乱堆乱放和随意丢弃现象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修改单要求。

### 三、建议

- 1、及时清运固体废物,防止污染环境,保持环境卫生。
- 2、提高全厂职工的环保意识,落实各项环保规章制度,将环境管理纳入到生产管理全过程中去,最大限度地减少资源浪费和对环境的污染。
- 3、要加强对员工的劳动安全保护,及时发放劳保用品。
- 4、对工人进行安全培训,按规定配备阻燃、防静电劳保用品。

### 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临清市如泰轴承有限公司:

你公司提出的《临清市如泰轴承有限公司年产 10000 吨轴承套圈热处理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行政许可申请,经审查研究,批复如下:

一、该项目位于临清市唐园镇东尚庄村村东,临清市如泰轴承有限公司院内,占地面积 5051 平方米,总投资 23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7 万元。项目为改扩建项目,依托现有厂区,改造原生产车间、原料仓库、宿舍等构筑物为热处理车间。项目拟新增盐浴淬火生产线 2 条,以硝酸钾、亚硝酸钠、丙烷、甲醇、水基清洗剂、车工套圈等为主要原辅材料,

经上料、淬火前清洗、前烘干、加热、硝盐淬火、风冷、回火、淬火后清洗、后烘干等工序对外热处理轴承配件，设计处理能力为年热处理 10000 吨；该项目已取得山东省建设项目各案证明，项目代码：2019-371581-33-03-043896。根据，《报告表》评价结论，在全面落实报告表及审批意见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后，能满足主体工程的需要和环境保护的要求。

二、在项目设计、建设和环境管理中，必须严格落实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提出的各项要求，并着重做好以下环保工作：

1、加强施工期环境管理。严格按照环评报告表要求，采取围挡、洒水，路面硬化等有效措施，防止扬尘污染；施工废水经沉淀后上清液回用于施工现场，生活污水经处理后回用于洒水抑尘，不得外排；采取选用低噪声设备、设置隔声屏障、合理安排施工时间等措施，防止噪声扰民；固体废弃物须定点堆放，建筑垃圾、生活垃圾及时清运处理，不得随意倾倒。

2、加强废气污染防治。根据报告表结论，该项目无废气产生。

3、加强废水污染防治。淬火前、后清洗用水循环使用；生活废水经厂内污水处理站处理达到《城市污水再生利用城市杂用水水质》(GB/T18920-2002)标准要求后回用于厂区绿化及道路洒水，不得外排；建设废水暂存池，用于储存非绿化洒水期的处理后的污水。

4、加强噪声污染防治。选用低噪声设备并设置于车间内，再经过基础减振、隔声、吸声处理等降噪措施，使东、西、北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2 类标准要求；南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4 类标准要求。

5.加强固体废物污染防治。废油为危险废物，应委托有相应资质的

单位进行处置，并按照《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指标体系》的相关要求，加强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转移管理，确保废物规范化处置；废包装桶应暂存在危废暂存间内，定期由厂文回收用于原始用途；危废暂存间应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修改单中的要求建设。一般固体废物应严格按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其修改单的要求进行管理；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你公司须确保所有固体废物均得到妥善处置并执行转移联单制度，对本环评未识别出的危险废物，须按危废管理规定进行管理，防止对环境造成二次污染。

6、生产区、污水产生区、危废暂存间、污水处理站、硝盐淬火区、甲醇暂存区、储水池等须采取防渗、防腐、防流失及防扬散措施，防止污染地下水和大气环境。

7、根据报告表评价结论，拟建项目无需设置大气防护距离。

8、该项目存在的主要环境风险为火灾。要求认真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风险防范措施，甲醇储罐区设置围堰，制定环境风险应急预案，加强生产管理，严防环境风险事故发生。

9、根据报告表结论，该项目不占用 COD、氨氮、SO<sub>2</sub>、氮氧化物、VOCs、烟粉尘相关总量指标。

三、你公司必须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的“三同时”制度。项目竣工后，须开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验收合格方可正式投入生产。

四、积极开展清洁生产工作，严格落实“清洁生产”的相关要求。

五、加强环境监管，健全环境管理制度。按照相关规定及报告表要求设置规范的污染物排放口和固体废物堆存场，并设立标志牌。落实报告表提出的环境管理及监测计划，配备相应监测仪器或委托有资质的单

位代为开展监测，建立环境监测制度。

六、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自批准之日起，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五个因素中的一项或者一项以上发生重大变动且可能导致环境影响显著变化(特别是不利影响加重)的，应当重新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超过五年方开工建设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应当报我局重新审核。

七、你单位需认真落实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并按规定接受各级环保部门的监督检查。

临清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0 年 1 月 13 日

**表 5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1、监测分析方法及监测仪器**

项目监测分析方法如表 5-1 所示。

**表 5-1 检测项目依据及分析方法**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检验依据	检出限
厂界环境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
pH 值	电极法	HJ 1147-2020	——
化学需氧量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4mg/L
氨氮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0.025 mg/L
悬浮物	重量法	GB/T 11901-1989	——
五日生化需氧量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0.5mg/L

**表 5-2 检测仪器一览表**

设备编号	仪器名称	型号
便携式酸度计	PHB-4	Y017HJ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	Y097HJ
声校准器	AWA6022A	Y098HJ
空盒气压表	DYM3	Y099HJ
三杯风速风向仪	P6-8232	Y100HJ
酸式滴定管（棕色）	50mL	F026HJ
万分之一天平	FA2204B	Y025HJ
可见分光光度计	722N	Y023HJ
便携式溶解氧分析仪	JPB-608A	Y019HJ
生化培养箱	SPX-250	Y154HJ
电热恒温干燥箱	101-0S	Y031HJ
COD 消解恒温加热器	COD-HX12	Y037HJ

## 续表 5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 2、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厂界噪声监测质量保证按照国家环保部（现生态环境部）发布的《环境监测技术规范》噪声部分和标准方法有关规定进行。

为保证监测结果准确可靠，在噪声监测过程中，严格按照《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的要求和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相关技术规定执行，监测人员均持证上岗，监测过程中测量仪器均用经检定并在有效期内的声校准器校准合格后使用。

噪声仪器经过计量部门检定合格，并在有效期内。声级计测量前后要进行自校，测量前后仪器的灵敏度相差不大于 $\pm 0.5\text{dB}$ （A）。

### 3、废水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为保证监测分析结果准确可靠，在监测期间，水样的采集、运输、保存、实验室分析和数据计算的全过程均按照《环境水质监测质量保证手册》（第四版）和《污水监测技术规范》（HJ 91.1-2019）等的要求进行。实行明码平行样，密码质控样，质控样数量达到样品总数的 10%以上，监测结果可靠，具有代表性。

### 4、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的具体要求

检测人员的素质要求，检测人员具有扎实的环境监测基础理论和专业知识；正确熟练的掌握环境监测中操作技术和质量控制程序；熟知有关环境监测管理的法规、标准和规定。检测人员全部经培训考核合格后发上岗证，持证上岗。

检测仪器管理与定期检查，为保证监测数据的准确可靠、具有追溯性，必须对所用计量分析仪器进行计量检定，经检定合格方可使用，且在有效使用期内，每半年进行期间核查有效。

现场采样前准备，采样人员按规定要求填写现场采样物品领用清单、

### 续表 5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仪器校准等准备工作。噪声测量仪器和声校准器均在检定规定的有效期限内使用；测量前后在测量的环境中用声校准器校准测量仪器，示值偏差不大于 0.5dB(A)；测量时传声器加防风罩；记录影响测量结果的噪声源；按照监测规范采样，采样方案确定的采样点及样品具有代表性与真实性。采样时的生产条件、环境条件适时记录，对采样位置进行图示，确保采样的有效性和可追溯性，且填写受控的采样操作记录。

采样设备在领用和返还时，对其性能是否满足要求进行核查或校准，并做好详细记录。

分析测试，进入实验室的样品首先核对样品流转单、容器编号、包装情况、保存条件和有效期等，符合要求的样品方可开展检测；使用经国家计量部门授权生产的有证标准物质进行量值传递；实验室内进行质控样、平行样或加标回收样品的测定等。样品按要求保存，并在规定期限内分析完毕；

报告执行三级审核制度，本项目完成后原始记录按期归档保存。质量管理体系文件的归档应满足《记录控制程序》的有关规定，检测技术文件由档案管理员统一编号。

### 表 6 验收监测内容

#### 1、废水

废水监测点位设置、监测项目和监测频次见表 6-1。

表 6-1 废气监测点位设置、监测项目和监测频次

序号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1	废水	厂内污水处理站排口	pH、化学需氧量、氨氮、悬浮物、BOD <sub>5</sub>	3 次/天，共监测 2 天

#### 2、厂界噪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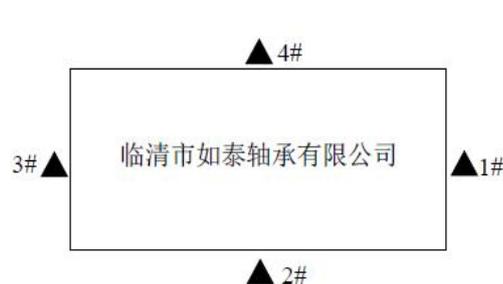
噪声的监测点位设置、监测项目和监测频次见表 6-2。

表 6-2 噪声的监测点位设置、监测项目和监测频次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厂界各布设一个监测点位。	连续等效 A 声级 Leq[dB(A)]	昼间、夜间监测 1 次，监测 2 天



注：★ 为废水检测点位。



注：▲ 表示厂界环境噪声检测点位。

图 6-1 废水、噪声监测点位

**续表 6 验收监测内容**

**3、执行标准**

(1) 废水排放标准

废水 pH、COD<sub>Cr</sub>、氨氮、悬浮物、BOD<sub>5</sub> 执行《城市污水再生利用城市杂用水水质》（GB/T18920-2020）表 1 “城市绿化”标准要求

(2) 固废排放标准

一般固废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主席令第四十三号）及《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管理台账制定指南（试行）》（生态环境部公告 2021 年第 82 号）要求；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

(3) 噪声排放标准

运营期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声环境功能区标准。

**表 6-3 废水排放验收执行标准一览表**

污染物名称	pH	COD <sub>Cr</sub> (mg/L)	氨氮 (mg/L)	BOD <sub>5</sub> (mg/L)	悬浮物 (mg/L)
排放限值	6-9	--	8	10	--
执行标准	《城市污水再生利用城市杂用水水质》（GB/T18920-2020）表 1 “城市绿化”标准要求				

**表 6-4 噪声排放验收执行标准**

污染物	执行标准限值 dB(A)		执行标准
	厂界噪声	昼间	
夜间		50	

### 表 7 验收监测结果

#### 1、生产工况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运行负荷情况详见表 7-1。

表 7-1 该项目验收期间工况情况

验收项目名称	临清市如泰轴承有限公司年产 10000 吨轴承套圈热处理项目（二期工程）					
验收监测时间	2024 年 4 月 15 日			2024 年 4 月 16 日		
名称	实际产能	设计产能	实际负荷 (%)	实际产能	设计产能	生产负荷 (%)
热处理轴承套圈	15t/d	16.67t/d	89.98	15.2t/d	16.67t/d	91.18
验收监测时间	2024 年 4 月 18 日			2024 年 4 月 27 日		
名称	实际产能	设计产能	实际负荷 (%)	实际产能	设计产能	生产负荷 (%)
热处理轴承套圈	15.5t/d	16.67t/d	92.98	15.0t/d	16.67t/d	89.98

注：监测期间产量由企业提供。

#### 2、废水

该期项目生活污水经厂内污水处理站处理后用于厂区绿化、洒水，不外排。

表 7-2 厂区污水排污口监测结果表 单位：mg/L, pH 无量纲

日期	频次	pH	CODcr	悬浮物	氨氮	日期	BOD <sub>5</sub>
2024.4.15	1	8.1	69	47	6.89	2024.4.16	8.5
	2	8.0	65	51	6.73		8.5
	3	8.1	74	43	6.45		8.2
	日均值	—	<b>69</b>	<b>47</b>	<b>6.69</b>		<b>8.4</b>
2024.4.16	1	8.0	71	54	6.79	2024.4.18	8.6
	2	7.9	75	50	6.92		8.1
	3	7.9	66	46	6.81		8.7
	日均值	—	<b>71</b>	<b>50</b>	<b>6.84</b>		<b>8.5</b>
《城市污水再生利用城市杂用水水质》（GB/T18920-2020）表 1“城市绿化”		6.0~9.0	--	--	10	/	8

### 续表 7 验收监测结果

监测结果表明,监测期间该项目污水处理外排废水水质 pH 为 7.9-8.1,其他因子最大日均值分别为化学需氧量 69mg/L 和 71mg/L、五日生化需氧量为 8.4mg/L 和 8.5mg/L、悬浮物 47mg/L 和 50mg/L、氨氮 6.69mg/L 和 6.84mg/L。pH、氨氮、BOD<sub>5</sub> 的最大日均值均符合《城市污水再生利用城市杂用水水质》（GB/T18920-2020）表 1 “城市绿化”标准。

### 3、厂界噪声

该项目厂界噪声监测结果见表 7-3。

表 7-3 该项目厂界噪声监测结果

监测日期	监测点位	监测时间	昼间检测结果 Leq dB (A)	监测日期	监测时间	昼间检测结果 Leq dB (A)
2024.4.15	1#东厂界外 1 米	09:35~09:45	56	2024.4.15	22:18~22:28	47
	2#南厂界外 1 米	09:52~10:02	58		22:32~22:42	46
	3#西厂界外 1 米	10:10~10:20	55		22:46~22:56	44
	4#北厂界外 1 米	10:25~10:35	55		23:03~23:13	46
2024.4.16	1#东厂界外 1 米	08:51~09:01	57	2024.4.16	02:51~03:01	46
	2#南厂界外 1 米	09:06~09:16	58		03:04~03:14	47
	3#西厂界外 1 米	09:23~09:33	55		03:18~03:28	43
2024.4.27	4#北厂界外 1 米	09:36~09:46	56		03:32~03:42	48

表 7-4 该项目噪声检测期间气象条件

检测日期	检测时间	检测项目	天气情况	风向	风速 (m/s)	温度 (°C)
2024.04.15	昼间	厂界环境噪声	晴	西南	1.3	17.0
	夜间	厂界环境噪声	晴	南	1.3	12.9
2024.04.16	昼间	厂界环境噪声	晴	南	1.2	19.0
	夜间	厂界环境噪声	晴	南	1.3	7.1
2024.04.27	昼间	厂界环境噪声	晴	南	1.2	22.5

监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该项目东、南、西、北厂界外 4 个监测点位的昼间等效声级最大值为 58dB (A), 夜间等效声级最大值为 48dB (A), 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声环境功能区标准。

## 续表 7 验收监测结果

### 4、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

该期项目无废气产生，无外排废气，故无需核算污染物总量。

**表 8 环评批复落实情况**

环评批复落实情况见表 8-1。

**表 8-1 环评批复要求落实情况**

环评批复要求	落实情况	结论
<p>1、加强施工期环境管理。严格按照环评报告表要求，采取围挡、洒水，路面硬化等有效措施，防止扬尘污染；施工废水经沉淀后上清液回用于施工现场，生活污水经处理后回用于洒水抑尘，不得外排；采取选用低噪声设备、设置隔声屏障、合理安排施工时间等措施，防止噪声扰民；固体废弃物须定点堆放，建筑垃圾、生活垃圾及时清运处理，不得随意倾倒。</p>	<p>根据于企业进行调查了解，该期项目施工期严格按照环评要求进行施工，目前施工期已过。</p>	<p>落实</p>
<p>2、加强废气污染防治。根据报告表结论，该项目无废气产生。</p>	<p>该期项目无废气产生。</p>	<p>落实</p>
<p>3、加强废水污染防治。淬火前、后清洗用水循环使用；生活废水经厂内污水处理站处理达到《城市污水再生利用城市杂用水水质》(GB/T18920-2002)标准要求后回用于厂区绿化及道路洒水，不得外排；建设废水暂存池，用于储存非绿化洒水期的处理后的污水。</p>	<p>该期项目生活污水经厂内污水处理站处理后用于厂区绿化、洒水，不外排。 监测结果表明，监测期间该项目污水处理外排废水水质 pH 为 7.9-8.1，其他因子最大日均值分别为化学需氧量 69mg/L 和 71mg/L、五日生化需氧量为 8.4mg/L 和 8.5mg/L、悬浮物 47mg/L 和 50mg/L、氨氮 6.69mg/L 和 6.84mg/L。pH、氨氮、BOD<sub>5</sub> 的最大日均值均符合《城市污水再生利用城市杂用水水质》(GB/T18920-2020) 表 1 “城市绿化” 标准。</p>	<p>落实</p>
<p>4、加强噪声污染防治。选用低噪声设备并设置于车间内，再经过基础减振、隔声、吸声处理等降噪措施，使东、西、北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的 2 类标准要求；南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的 4 类标准要求。</p>	<p>该项目噪声源主要来自盐浴生产线设备等产生的噪声。该项目所有设备均安装在车间内，优先选用噪声设备，均采取基础减振，经减振、隔声、距离衰减降低噪声对环境的影响。 监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该项目东、南、西、北厂界外 4 个监测点位的昼间等效声级最大值为 58dB (A)，夜间等效声级最大值为 48dB (A)，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 2 类声环境功能区标准。</p>	<p>落实</p>
<p>5.加强固体废物污染防治。废油为危险废物，应要托有</p>	<p>该期项目运营期固废主要为：盐浴淬火炉淬火前油水分离装置分离出的废油和员工办</p>	<p>落实</p>

<p>相应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置,并按照《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指标体系》的相关要求,加强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转移管理,确保能物规范化处置;废包装桶应暂存在危废暂存间内,定期由厂文回收用于原始用途;危废暂存间应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修改单中的要求建设。一般固体废物应严格按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其修改单的要求进行管理;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你公司须确保所有固体废物均得到妥善处置并执行转移联单制度,对本环评未识别出的危险废物,须按危废管理规定进行管理,防止对环境造成二次污染。</p>	<p>公生活产生的生活垃圾。                  (1) 甲醇包装桶、丙烷包装不锈钢罐                  该期项目甲醇包装桶、丙烷包装不锈钢罐由原料供应厂家回收利用,根据《固体废物鉴别标准通则》(GB 34330-2017)中 6.1 小节内容,“任何不需要修复和加工即可用于其原始用途的物质,或者在产生点经过修复和加工后满足国家地方制定或行业通行的产品质量标准并且用于其原始用途的物质”不作为固体废物管理。因此该项目产生的废包装桶属于用于原始用途的物质,因此不作为固体废物。                  (2) 废油                  盐浴淬火前油水分离装置产生的废油量 0.3t/a,废油属于危险废物。废油属于 HW08 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废物,行业来源为非特定行业,废物代码为 900-210-08。由建设单位按照规定收集暂存后,定期委托有相应处置资质的单位转运处置。                  (3) 生活垃圾                  该项目生活垃圾产生量约为 0.75t/a,该部分废物收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不外排。</p>	
<p>6、生产区、污水产生区、危废暂存间、污水处理站、硝盐淬火区、甲醇暂存区、储水池等须采取防渗、防腐、防流失及防扬散措施,防止污染地下水和大气环境。</p>	<p>车间地面、危废暂存间等区域均采取防渗、防腐、防流失及防扬散措施,防止污染土壤、地下水和大气环境。</p>	<p>落实</p>
<p>7、根据报告表评价结论,拟建项目无需设置大气防护距离。</p>	<p>该项目周边无敏感目标。</p>	<p>落实</p>
<p>8、该项目存在的主要环境风险为火灾。要求认真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风险防范措施,甲醇储罐区设置围堰,制定环境风险应急预案,加强生产管理,严防环境风险事故发生。</p>	<p>该期项目的主要风险物质主要为甲醇、丙烷等,为保证厂区设施的正常安全运转,企业成立突发事件应急处理小组。该项目配备了灭火器等环境风险防范设施。同时企业编制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编号:371581-2022-232-L),并要求企业及时按照厂区内变化情况对应急预案内容进行修订。</p>	<p>落实</p>
<p>9、根据报告表结论,该项目不占用 COD、氨氮、SO<sub>2</sub>、氮氧化物、VOCs、烟粉尘相关总量指标。</p>	<p>该期项目无废气产生,无外排废气,故无需核算污染物总量。</p>	<p>落实</p>

表 9 验收监测结论与建议

## 一、结论

### 1、“三同时”执行情况

2019 年 10 月，山东众环环保工程有限公司编写了《临清市如泰轴承有限公司年产 10000 吨轴承套圈热处理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0 年 1 月 13 日临清市行政审批服务局以临审环评【2020】03 号文对该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表进行批复。2020 年 6 月 18 日首次申请排污许可证，2023 年 5 月 24 日进行了排污许可证的延续（许可证编号：91371581MA3DH9NM8C001U，有效期限：2023-06-18 至 2028-06-17）。

该期项目于 2024 年 1 月开工建设，2024 年 1 月投入试生产。

### 2、废气监测结论

该期项目无废气产生。

### 3、废水结论

该期项目生活污水经厂内污水处理站处理后用于厂区绿化、洒水，不外排。

监测结果表明，监测期间该项目污水处理外排废水水质 pH 为 7.9-8.1，其他因子最大日均值分别为化学需氧量 69mg/L 和 71mg/L、五日生化需氧量为 8.4mg/L 和 8.5mg/L、悬浮物 47mg/L 和 50mg/L、氨氮 6.69mg/L 和 6.84mg/L。pH、氨氮、BOD<sub>5</sub> 的最大日均值均符合《城市污水再生利用城市杂用水水质》（GB/T18920-2020）表 1 “城市绿化”标准。

### 4、噪声监测结论

该项目噪声源主要来自盐浴生产线设备等产生的噪声。该项目所有设备均安装在车间内，优先选用噪声设备，均采取基础减振，经减振、隔声、距离衰减降低噪声对环境的影响。

监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该项目东、南、西、北厂界外 4 个监测

## 续表 9 验收监测结论与建议

点位的昼间等效声级最大值为 58dB（A），夜间等效声级最大值为 48dB（A），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声环境功能区标准。

### 5、固体废弃物处置情况

该期项目运营期固废主要为：盐浴淬火炉淬火前油水分离装置分离出的废油和员工办公生活产生的生活垃圾。

废油属于危险废物，由建设单位按照规定收集暂存后，定期委托有相应处置资质的单位转运处置；生活垃圾收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不外排。

通过采取以上措施，项目固废均得到妥善处置，因此，固体废物对环境的影响很小。

### 6、验收总结论

综上所述，临清市如泰轴承有限公司年产 10000 吨轴承套圈热处理项目（二期工程）在施工和试运营阶段采取的生态保护措施和污染防治措施有效可行。从环保角度看，建设单位认真执行了相关的环保制度，基本落实了环境影响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本报告认为，该项目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

### 二、建议

1、积极配合环保部门的监督、检测等环保管理。建立健全环保机构，分工负责，加强监督，完善环境管理。

2、加强设备的运行管理，严格执行各工艺控制条件进行操作。

3、加强厂区绿化。

##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临清市如泰轴承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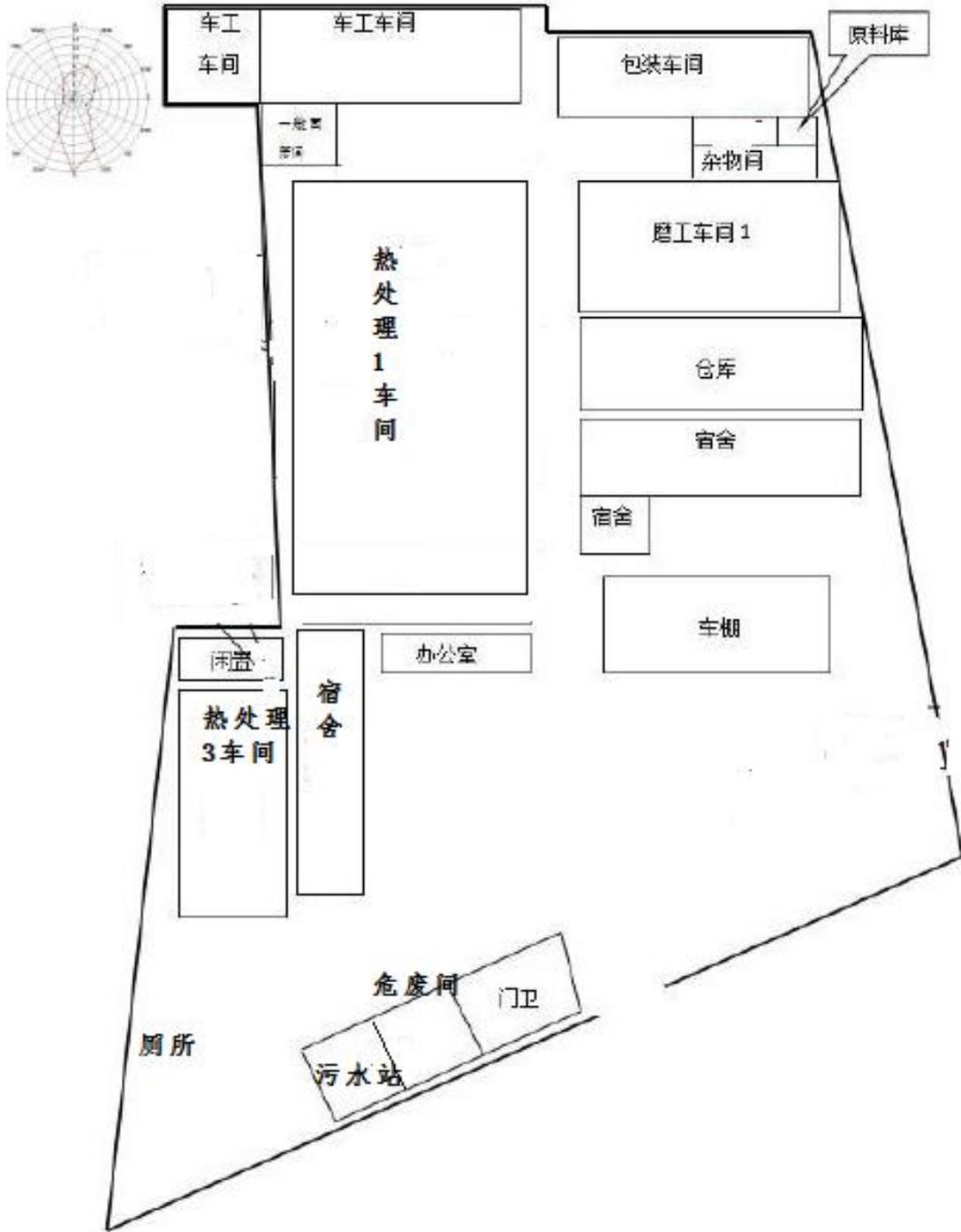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年产 10000 吨轴承套圈热处理项目（二期工程）			项目代码	C3360 金属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			建设地点	临清市唐园镇东尚村村东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三十、金属制品业 33, 67 金属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中的“其他”			建设性质	<input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项目厂区中心经度/纬度	纬度 36.755°、经度 115.573°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 5000 吨轴承套圈热处理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 5000 吨轴承套圈热处理			环评单位	山东众环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临清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审批文号	临审环评【2020】03 号			环评文件类型	环境影响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24 年 1 月			竣工日期	2024 年 1 月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2023 年 5 月 24 日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91371581MA3DH9NM8C001U			
	验收单位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山东绿焯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工况	93.8%~94.96%			
	投资总概算（万元）	23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10			所占比例（%）	0.43			
	实际总投资	1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5			所占比例（%）	5			
	废水治理（万元）	2.0	废气治理（万元）	/	噪声治理（万元）	1.5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0.5	绿化及生态（万元）	-	其他（万元）	1.0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			年平均工作时	7200h				
运营单位	临清市如泰轴承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91371581MA3DH9NM8C	验收时间			
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化学需氧量												
	氨氮												
	废气												
	二氧化硫												
	烟尘												
	氮氧化物												
	工业固体废物												
挥发性有机物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4)-(5)-(8)-(1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

# 附件 1 地理位置图



附件 2 厂区平面布置图



## 附件 3 环评结论与建议

### 结论与建议

#### 一、结论

##### 1、概述

本项目为临清市如泰轴承有限公司年产 10000 吨轴承套圈热处理项目，总投资 1500 万元，位于临清市唐园镇东尚庄村村东，占地面积 4506.7 平方米，项目建成后可年产轴承滚子 500 吨。

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修正)》，项目不属于鼓励类，也不属于限制类、淘汰类，符合国家产业政策；项目所在地为建设用地，符合唐园镇土地利用总体规划。

##### 2、水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为生活废水，生活废水产生量  $72\text{m}^3/\text{a}$ ，项目建成后全厂废水产生总量为  $264\text{m}^3/\text{a}$ ，产生的废水经收集后进入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处理达标后用于厂区绿化和道路洒水。

在严格落实新建硝盐淬火区域、甲醇暂存区、危废暂存间和污水处理站防渗的前提下，本项目的投产运营对地下水环境质量影响很小。

##### 3、大气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项目盐浴淬火炉以电为能源，无废气产生。

##### 4、噪声评价结论

项目运营期噪声主要为盐浴淬火炉生产线设备、数控车床等运行过程中产生的噪声，一般声级在  $70\text{dB}(\text{A})$ 。选用低噪声设备，设置于生产车间内，经过基础减振，再经过车间隔声，车间墙壁吸声处理，经预测，厂界噪声能够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的 2 类标准要求。

##### 5、固体废物评价结论

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包括油水分离装置分离出的废油、员工办公生活产生的生活垃圾。

油水分离器收集的废油委托有相应危险废物资质的单位处置，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运走处理。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都可以得到妥善处置，对环境的影响很小。

##### 6、大气环境防护距离

项目不新增废气排放，不需要设置大气环境防护距离。

### 7、环境风险评价结论

根据《危险化学品目录（2015版）》，本项目使用的甲醇、丙烷、亚硝酸钠、硝酸钾属于危险化学品，项目区不存在重大危险源。在项目方建设规范的事故水池及配套收集管道，加强生产管理，防范人为操作造成化学品的泄漏，及在泄漏发生后控制可能引发火灾的一切着火源。落实上述措施后，本项目环境风险可防可控。

### 8、总量控制

本项目无SO<sub>2</sub>、NO<sub>x</sub>排放，项目新增生活污水量为72m<sup>3</sup>/a，产生的污水经厂内污水处理站处理后厂区绿化道路洒水，不外排。因此，本项目不需要申请总量控制指标。

综上所述，项目在严格加强生产管理并落实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后，预计排放的污染物可以满足国家规定的相应排放标准，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因此，从环保角度讲，该项目建设是可行的。

### 二、环保验收

为保证本评价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措施与建议得到落实，切实加强建设过程中的环境保护工作，在项目建设完工后应开展环境保护竣工验收，验收要点见表39。

表39 环保“三同时”验收一览表

项目	污染物	治理措施	验收指标	验收标准
废水	办公生活污水	进入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用于厂区绿化和道路洒水	不外排	《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城市杂用水水质》（GB/T18920-2002）城市绿化标准要求。
噪声	盐浴淬火炉、数控机床运行过程中产生的噪声	基础减振、车间隔声，车间墙壁吸声处理	昼、夜间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标准。
固废	废油	危废暂存间，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要求的危险废物暂存场所	贮存场所要防风、防雨、防晒，基础必须防渗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相应修改单标准。
	生活垃圾	经收集后交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无固废乱堆乱放和随意丢弃现象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修改单要求。

### 三、建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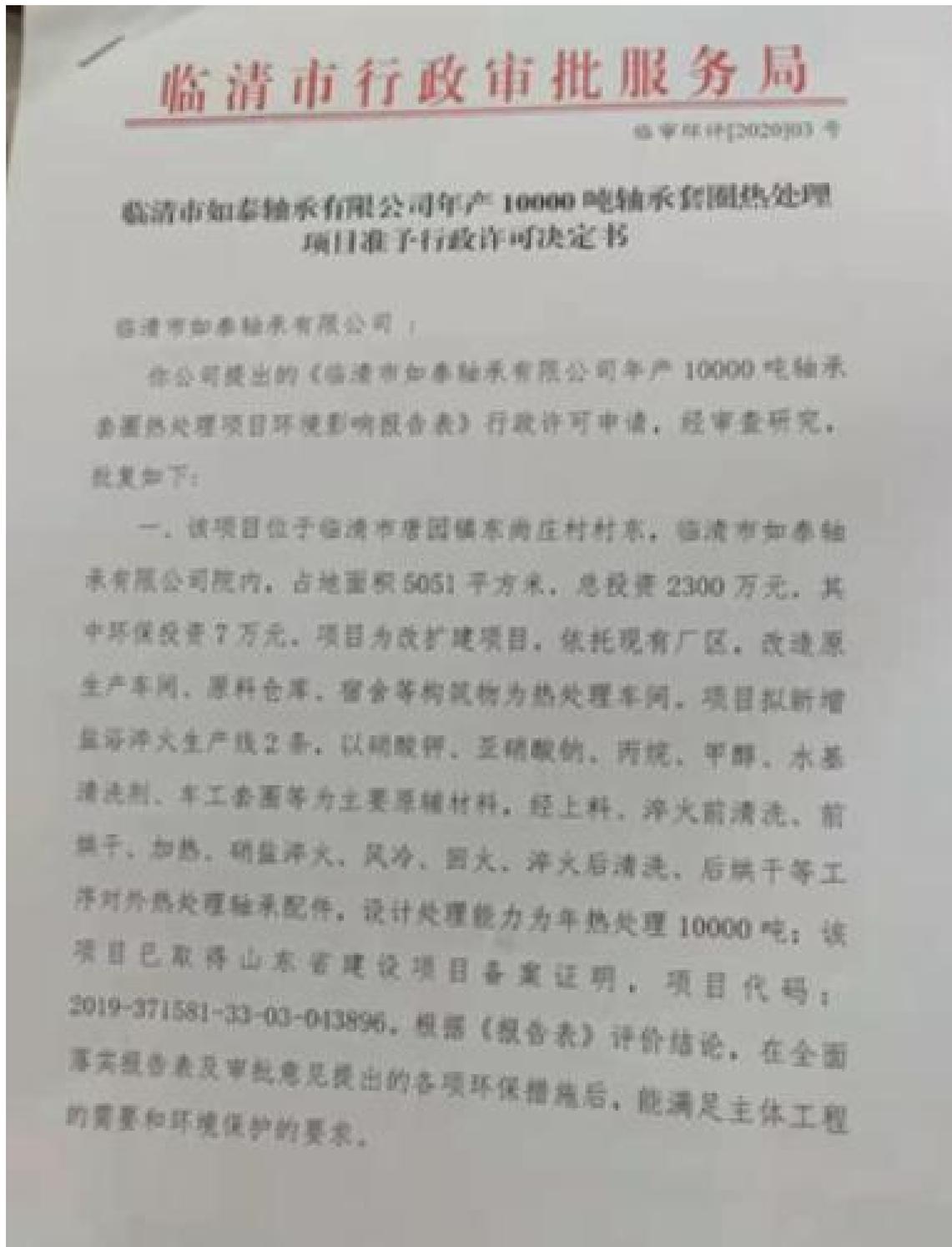
1、及时清运固体废物，防止污染环境，保持环境卫生。

2、提高全厂职工的环保意识，落实各项环保规章制度，将环境管理纳入到生产管理全过程中去，最大限度地减少资源浪费和对环境的污染。

3、要加强对员工的劳动安全保护，及时发放劳保用品。

4、对工人进行安全培训，按规定配备阻燃、防静电劳保用品。

附件 4 环评批复



二、在项目设计、建设和环境管理中，必须严格落实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提出的各项要求，并着重做好以下环保工作：

1、加强施工期环境管理。严格按照环评报告表要求，采取围挡、洒水、路面硬化等有效措施，防止扬尘污染；施工废水经沉淀后上清液回用于施工现场，生活污水经处理后回用于洒水抑尘，不得外排；采取选用低噪声设备、设置隔声屏障、合理安排施工时间等措施，防止噪声扰民；固体废弃物须定点堆放，建筑垃圾、生活垃圾及时清运处理，不得随意倾倒。

2、加强废气污染防治。根据报告表结论，该项目无废气产生。

3、加强废水污染防治。淬火前、后清洗用水循环使用；生活废水经厂内污水处理站处理达到《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城市杂用水水质》(GB/T18920-2002)标准要求后回用于厂区绿化及道路洒水，不得外排；建设废水暂存池，用于储存非绿化洒水期的处理后的污水。

4、加强噪声污染防治。选用低噪声设备并设置于车间内，再经过基础减振、隔声、吸声处理等降噪措施，使东、西、北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2类标准要求；南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4类标准要求。

5、加强固体废物的污染防治。废油为危险废物，应委托有相应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置，并按照《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指标体

的相关要求，加强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转移管理，确保危险废物规范化处置；废包装桶应暂存在危废暂存间内，定期由厂家回收用于原始用途；危废暂存间应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修改单中的要求建设。一般固体废物应严格按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其修改单的要求进行管理；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你公司须确保所有固体废物均得到妥善处置并执行转移联单制度，对本环评未识别出的危险废物，须按危废管理规定进行管理，防止对环境造成二次污染。

6、生产区、污水产生区、危废暂存间、污水处理站、硝盐淬火区、甲醇暂存区、储水池等须采取防渗、防腐、防流失及防扬散措施，防止污染地下水和大气环境。

7、根据报告表评价结论，拟建项目无需设置大气防护距离。

8、该项目存在的主要环境风险为火灾。要求认真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风险防范措施，甲醇储罐区设置围堰，制定环境风险应急预案，加强生产管理，严防环境风险事故发生。

9、根据报告表结论，该项目不占用 COD、氨氮、SO<sub>2</sub>、氮氧化物、VOCs、烟粉尘相关总量指标。

三、你公司必须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的“三同时”制度。项目竣工后，须开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验收合格方可正式投入生产。

四、积极开展清洁生产工作，严格落实“清洁生产”的相关要求。

五、加强环境监管，健全环境管理制度。按照相关规定及报告表要求设置规范的污染物排放口和固体废物堆存场，并设立标志牌。落实报告表提出的环境管理及监测计划，配备相应监测仪器或委托有资质的单位代为开展监测，建立环境监测制度。

六、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自批准之日起，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五个因素中的一项或者一项以上发生重大变动且可能导致环境影响显著变化（特别是不利影响加重）的，应当重新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超过五年方开工建设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应当报我局重新审核。

七、你单位需认真落实各项环境污染防治措施，并按规定接受各级环保部门的监督检查。

  
临清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审批服务专用章  
2020年1月13日

验收监测期间工况情况记录表

验收项目名称		临清市如泰轴承有限公司年产 10000 吨轴承套圈热处理项目（二期工程）			
验收监测时间		2024 年 4 月 15 日		2024 年 4 月 16 日	
名称	实际产能	设计产能	实际负荷 (%)	实际产能	设计产能
热处理轴承套圈	15t/d	16.67t/d	89.98	15.2t/d	16.67t/d
生产负荷 (%)	91.18				
验收监测时间		2024 年 4 月 18 日		2024 年 4 月 27 日	
名称	实际产能	设计产能	实际负荷 (%)	实际产能	设计产能
热处理轴承套圈	15.5t/d	16.67t/d	92.98	15.0t/d	16.67t/d
生产负荷 (%)	89.98				



## 附件 6 防渗证明

### 证明

临清市如泰轴承有限公司年产 10000 吨轴承套圈热处理项目（二期工程）建设的厂房内地面等所有设施在建设中都严格按照国家有关要求的相关规范设计、施工，各建设主体的防渗处理具体情况如下：

对危废暂存间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规范施工，危废暂存间的地面原土夯实后，铺设 2mm 厚高密度聚乙烯膜，防渗系数 $\leq 10^{-10}$ cm/s；聚乙烯膜上设保护层，铺设 100mm 细沙层，然后采用 150mm 厚的水泥混凝土硬化地面；生产车间地垫层，用厚 10cmC30 混凝土，地面均用防水砂浆（1:2 水泥砂浆内掺占水配重量 5%的防水剂）抹面，防渗参数  $5.5 \times 10^{-7}$  cm/s。

特此证明!

临清市如泰轴承有限公司

2024年5月

附件 7 排污许可证



## 附件 8 危险废弃物处置合同

山东顺世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第 A 版 第 1 次修订	LQSS/WF-2024
--------------	---------------	--------------



扫一扫添加微信

乙方合同编号:LQSS-2024-01-081

### 危险废弃物委托处置合同





甲 方: 临清市如泰轴承有限公司

乙 方: 山东顺世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签约地点: 山东省聊城临清市

签约时间: 2024 年 2 月 27 日



## 危险废物委托处置合同

甲方（委托方）：临清市如泰轴承有限公司单位地址：唐园镇东高庄村村东固定电话：           邮 箱：          联系人：秦凤宾 手机号码：13563580516乙方（受托方）：山东顺世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单位地址：临清市青年办事处张堂工业园联系电话：18953920049 邮 箱：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山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办法》中的法律规定及山东省《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互助互惠”的原则，就乙方受甲方委托处理处置甲方产生的危险废物业务，为确保双方合法权益，维护正常合作，特签订本合同，以资共同信守：

## 第一条 合作与分工

- 1、乙方保证所持有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营业执照等相关证件合法有效。
- 2、乙方为甲方提供危险废弃物暂存技术咨询、危险废弃物分类、包装、标示规范的技术指导、危险废弃物特性等相关技术咨询。
- 3、甲方负责分类收集本单位产生的危险废物，负责将各类废物分开存放，危险废物应置于规范的包装袋或包装容器内，并在包装物上张贴识别标签，废物无泄露。如因标识不清、包装破损所造成的一切后果及环境污

染由甲方负责。

4、甲方须提前10个工作日联系乙方承运，乙方根据生产及物流情况确认可以运输后通知甲方，按双方确定好的收集种类及数量，甲方在固废网申领转运联单，甲方申请转运联单后，乙方负责危险废物运输、接收及无害化处置工作。甲方必须按照本合同第二条的包装要求进行包装，装车前应将待运输的废物集中摆放，并负责装车。否则乙方有权拒运，并不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责任及损失。

5. 乙方可自行运输或委托有危险废物道路运输资质的第三方负责运输。

6. 乙方收运时，工作人员进入甲方厂区应严格遵守甲方的有关规章制度及安全管理规定。

**第二条 危废名称、数量及处置价格**

危废名称	废物代码	形态	预处置量 (kg/年)	处置价格 (元/吨)	包装规格	预计合同额(元)
废清洗油渣	900-201-08	固态	/		袋装	依据化验 结果报价
废活性炭	900-039-49	固态	/		袋装	
废润滑油	900-217-08	液态	/		桶装	
废磨削混合物	900-006-09	固态	/		袋装	
废淬火油渣	900-203-08	固态	/		袋装	
以下空白						

附：须处置危险废物种类和价格需经化验确认后确定，具体价格按照双方商议的报价单为准，实际处置时，需签署附属协议。

**第三条 收费及运输要求**

收款账户：86612002101421006831

开户行：齐鲁银行聊城临清支行

公司名称：山东顺世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地址：山东省聊城市临清市青年办事处南环路西段（张堂村南）

电 话：0635-2578123 18953920049

- 1、甲方向乙方缴纳合同服务款人民币 \_\_\_\_\_元。合同期内（包含口不包含）双方协商的处置种类及相应数量，合同到期不再返还。
- 2、须处置危险废物数量、种类、合同标的总额实行据实计算并经双方签字确认。
- 3、每次运输量不足一吨按一吨结算处置费（不超两种危废），超过一吨以实际转移量结算。
- 4、甲方要求单独派车运输的，需增加单独派车费用。
- 5、运输之前甲方废物的包装必须得到乙方认可，如不符合本合同第二条包装的相关规定，乙方有权拒运。如需乙方提供包装材料，甲方需支付包装材料费用。
- 6、危险废物在甲方公司时或由于甲方包装不符合规范，导致发生意外或事故，风险和责任由甲方承担。
- 7、合同期内如需补签合同，每次需缴纳1000元服务费（此费用不按处置费冲抵）。

#### 第四条 废物的计重

废物计重按下列方式进行：

在甲方厂区内或者附近过磅称重，由甲方提供计重工具或负责相关费用。

#### 第五条 联单的填写

甲方在厂区内称重后，在电子联单上填写重量并打印出三份联单，在相关位置盖上公章后交给乙方随车司机。货物到达乙方厂区后，乙方进行过磅复核，如出现较大磅差，乙方及时通知甲方，双方落实磅差原因后确定最终重量，乙方在固废网确认联单后，打印五份并通知甲方来盖章，甲方盖章后，乙方将其中两份联单给甲方，完成联单工作。

#### 第六条 处置费结算

6.1 按双方协议价格，若过磅单超出协议数量，甲方装车后凭过磅单按双方协议金额补足款项。

6.2 付款方式：转账、银行电汇。乙方原则上不收取现金，特殊情况下甲方必须提出书面说明，并将现金交至乙方财务部，其他部门及人员不得收取现金，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由甲方承担。

#### 第七条 合同违约责任

1. 甲乙双方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的规定，守约方有权要求违约方停止并纠正违约行为；如守约方书面通知违约方仍不改正的，守约方有权中止直至解除本合同。因此而造成的经济损失及法律责任由违约方承担。

2. 甲方所交付的危险废物不符合本合同约定的，乙方有权拒绝收运。乙方也可就不符合本合同约定的危险废物重新提出报价单交予甲方，经双方协商同意后，再交由乙方处理。

3. 若甲方故意隐瞒乙方或收运人员，或者存在过失，造成的经济及法律责任由甲方负全责。乙方有权将该批废物返还给甲方，并要求甲方赔偿因此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包括分析检测费、废物处理处置费、运输费等）以及承担全部相应的法律责任。

4. 甲方逾期向乙方支付处置费、运输费的，每逾期一日按照应付总额的千分之五承担违约责任。同时，乙方随时可终止运输。并不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责任。

5. 保密义务：任何一方对于因本合同的签署和履行而知悉的对方的任何商业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处理的废物种类、名称、数量、价格及技术方案等，均不得向任何第三方透露（将商业信息提交环保行政主管部门审查的除外）。任何一方违反上述保密义务的，造成合同另一方损失的，应向另一方赔偿其因此而产生的实际损失。

#### 第八条 合同的免责

在合同存续期内甲方或乙方因不可抗力而不能履行本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 7 日内向对方通知不能履行或者延期履行、部分履行的理由。在取得相关证明及通知对方后，本合同可以不履行或者延期履行、部分履行，并免于相关方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 第九条 合同争议的解决

因履行本合同产生的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由乙方所在地人民法院管辖。

#### 第十条 合同期限

本合同有效期从 2024 年 2 月 27 日起至 2025 年 2 月 26 日止，合同期满若甲乙双方继续合作的，需在期满前一个月重新签订续约合同，未签订续约合同的，合同到期后自然终止。

#### 第十一条 其他

1. 本合同一式贰份，甲乙双方各持壹份。

2. 本合同经双方授权代表签名并加盖公章或业务（合同）专用章后正式生效。

3. 本合同未尽及修正事宜，经双方协商解决或另行签约，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甲方：

授权代表：

收运联系人：

联系电话：



秦凤宾

13563580516

乙方：山东顺世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授权代表：宁泽勇

收运联系人：宁泽勇

联系电话：18806358555



签订日期：2024年2月27日

## 附件9 一期项目竣工验收意见

### 临清市如泰轴承有限公司 年产10000吨轴承套圈热处理项目（一期工程）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意见

2021年7月24日，临清市如泰轴承有限公司组织召开了年产10000吨轴承套圈热处理项目（一期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验收组由项目建设单位（临清市如泰轴承有限公司）、验收监测及报告编制单位（山东安和安全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并特邀两名专家（名单附后）组成。

验收组现场查阅并核实了本项目建设运营期环保工作落实情况，根据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经认真研究形成环保验收意见如下：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 1、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临清市如泰轴承有限公司成立于2017年7月，位于临清市唐园镇东尚村村东。该公司计划投资2300万元，占地面积5051平方米，将现有车间、仓库等建筑改建为热处理车间，实际投资900万元，建设保护气氛辊底炉加热盐浴马/贝氏体淬火生产线1条，购置数控车床2台，新增变压器2台。该项目现有已安装设备产能年热处理轴承配件5000吨，剩余产能待其余设备安装到位后，再进行二期验收。

该项目对厂区内现有的构筑物进行改造，将厂区现有磨工车间2，杂物间、仓库和部分宿舍拆除，改造为热处理车间1，现有质检清洗包装车间拆除后设备移至包装车间，1#排气筒移至包装车间南侧。现有危废间改为杂物间，将污水处理站移至厂区大门西侧，紧邻危废间。

该项目新增人员10人，年工作 300 天，热处理工序实行三班工作制，每班工作8小时。

## 2、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19年10月，山东众环环保工程有限公司为临清市如泰轴承有限公司年产 10000吨轴承套圈热处理项目进行了环境影响评价，编写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0年1月13日临清市行政审批服务局以临审环评【2020】03号对该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表进行了批复。

该项目于2020年6月开工，2020年10月进行生产调试，生产调试期间运行状况正常。

2021年2月临清市如泰轴承有限公司委托山东安和安全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进行年产10000吨轴承套圈热处理项目（一期工程）环境保护竣工验收工作。山东安和安全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根据现场验收监测方案，于2021年2月24日至2021年2月25日，对该项目的废水和厂界噪声进行了监测。根据该项目的监测数据及现场调查情况，编写了《临清市如泰轴承有限公司年产10000吨轴承套圈热处理项目（一期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 3、投资情况

本项目总投资为9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6万元，占总投资的0.7%。

## 4、验收范围

本次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为年产10000吨轴承套圈热处理项目（一期工程），主要包括生产车间、辅助工程、公用工程、环保工程等。

## 二、工程变动情况

通过现场调查及与环评相比，项目目前只建设了一期工程，本次验收只对建成投用部分进行验收，产能为年热处理 5000 吨轴承套圈；该项目热处理 2 车间暂未建设，未上设备为下次验收主要设备。

该项目生产工艺未发生变化，产污能力未增加，根据《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2015]52号文）、《关于印发纸浆造纸等十四个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2018]6号文）及《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中相关规定，该项目无重大变动。

###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 1、废水

项目生产用水主要为：水基清洗剂配置用水，循环使用，不外排。盐浴淬火前后需清洗，清洗水循环使用，定期补水，不外排，故该项目无生产废水外排。

该项目生活污水经厂内污水处理站处理后用于厂区绿化、洒水，不外排。

#### 2、废气

该项目无废气产生。

#### 3、噪声

该项目噪声源主要盐浴生产线设备、数控车床等运行过程中产生的噪声声级约为70dB（A）。该项目所有设备均安装在车间内，优先选用噪声设备，均采取基础减振，经减振、隔声、距离衰减降低噪声对环境的影响。

#### 4、固体废物

该项目产生的固体废弃物主要有盐浴淬火炉淬火前油水分离装置分离出的废油和员工办公生活产生的生活垃圾。

盐浴淬火前油水分离装置产生的废油量0.3t/a，生活垃圾产生量1.5t/a。废油统一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委托有资质的危废处置单位处理。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选用噪声设备，均采用基础减振，经减振、隔声、距离衰减降低噪声对环境的影响。

监测结果表明，监测期间该项目厂区东、西、北厂界外3个监测点位的昼间等效声级为55-58dB(A)，夜间等效声级为44-47dB(A)，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声环境功能区标准；南厂界外1个监测点位的昼间等效声级为55-56dB(A)，夜间等效声级为45-48dB(A)，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4类声环境功能区标准。

#### 4、固体废物

该项目产生的固体废弃物主要有盐浴淬火炉淬火前油水分离装置分离出的废油和员工办公生活产生的生活垃圾。

盐浴淬火前油水分离装置产生的废油量0.3t/a，统一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委托有资质的危废处置单位处理。

生活垃圾产生量1.5t/a，委托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项目建设进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基本落实了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其批复要求。验收监测期间，项目产生的废气、噪声能够达标排放，固体废物能够得到妥善处理。

#### 六、验收结论

临清市如泰轴承有限公司年产10000吨轴承套圈热处理项目（一期工程）实施过程中按照环评及其批复要求基本落实了相关环保措施，项目建设过程未发生重大变动；验收监测的污染物排放达到国家和地方相关排放标准，验收报告不存在重大质量缺陷。

鉴于项目基本符合验收条件，下面后续要求得到整改以后，验收组原则上同意该项目环保设施通过环保验收。

#### 七、后续要求

- 1、进一步规范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内容；

临清市如泰轴承有限公司  
 年产 10000 吨轴承套圈热处理项目（一期工程）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成员 2021.07.24

验收组组成	单位、职务	签名	备注
组长	临清市如泰轴承有限公司 总经理	秦凤宾	建设单位
	山东安和安全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刘婷	验收监测单位
	鲁西化工集团 于开红 高级工程师	于开红	高级工程师
成员	鲁西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张米明 高级工程师	张米明	高级工程师

附件 10 企业营业执照

  
**营 业 执 照**  
(副 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1581MA3DH9NM8C1-1

名 称 临清市如泰轴承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住 所 山东省聊城市临清市唐园镇东尚庄村村东  
法定代表人 秦风宾  
注册 资 本 壹佰万元整  
成 立 日 期 2017年04月18日  
营 业 期 限 2017年04月18日至 年 月 日  
经 营 范 围 轴承及配件的生产、加工、批发、零售；金属表面热处理加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17年 0月 18日

提示: 1. 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并公示上一年度年度报告, 不另行通知;  
2. 《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规定的企业有关信息形成后20个工作日内需要向社会公示(个体工商户、农民专业合作社除外)。

<http://sdjcy.gov.cn>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 附件 11 应急预案备案表

## 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

单位名称	临清市如泰轴承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1581MA3DH9NM8C
法定代表人	秦凤宾	联系电话	13581172333
联系人	秦廷虎	联系电话	13863509566
传真		电子邮箱	
地址	山东省聊城市临清市唐元镇东尚庄村村东 中心经纬度: 东经 115° 34' 30" 北纬 36° 44' 55"		
预案名称	临清市如泰轴承有限公司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风险级别	一般【一般-大气 (Q <sub>0</sub> ) +一般-水 (Q <sub>0</sub> )】		
<p>本单位于 2022 年 8 月 25 日签署发布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备案条件具备, 备案文件齐全, 现报送备案。</p> <p>本单位承诺, 本单位在办理备案中所提供的相关文件及其信息均经本单位确认真实, 无虚假, 且未隐瞒事实。</p>			
			
预案签署人	秦凤宾	报送时间	2022 年 8 月 26 日

<p>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文件目录</p>	<p>1.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  2. 环境应急预案及编制说明:  环境应急预案 (签署发布文件、环境应急预案文本);  编制说明 (编制过程概述、重点内容说明、征求意见及采纳情况说明、评审情况说明);  3. 环境风险评估报告;  4. 环境应急资源调查报告;  5. 环境应急预案评审意见。</p>		
<p>备案意见</p>	<p>该单位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文件已于2022年8月26日收讫,文件齐全,予以备案。</p>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p>聊城市生态环境局临清市分局 2022年8月26日 37150230042</p> </div>		
<p>备案编号</p>	<p>371581-2022-232-L</p>		
<p>报送单位</p>	<p>临清市如泰轴承有限公司</p>		
<p>受理部门负责人</p>	<p>周第</p>	<p>经办人</p>	<p>陈明</p>



# 检测报告

绿焯[检]字 HJ240316008



HJ240316008

项目名称: 噪声和废水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委托单位: 临清市如泰轴承有限公司

山东绿焯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报告日期: 2024 年 05 月 06 日  
(加盖检验检测专用章)



## 检测报告说明

一、报告封面需加盖 CMA 专用章，报告封面和骑缝处需加盖山东绿焯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未盖章者无效。

二、报告无编制人、审核人、批准人签字无效。报告涂改、增减无效。

三、未经本检测机构批准，不得复制（全文复制除外）本检测报告。

四、对检测报告有异议，请于收到本报告之日起十日内与本单位联系。逾期不提出，视为认可检测报告。

五、检测报告只对所检样品检验项目的检测结果负责。由委托单位自行采集的样品，本检测机构仅对送检样品检测数据负责，不对样品来源负责。

六、未经本检测机构书面批准，本检测报告及机构名称，不得用于产品标签、广告、评优及商品宣传。

七、“\*”为分包项目。

检测单位：山东绿焯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山东省德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宋官屯街道办事处晶华大道德州经济开发区德利土方施工处办公楼 3 层 307 室

联系电话：18553400597、18806358555

# 检测报告

检测报告

绿辉[检]字 HJ240316008

基本情况			
委托单位名称	临清市如泰轴承有限公司		
委托单位地址	山东省聊城市临清市唐园镇东尚村村东		
受检单位名称	临清市如泰轴承有限公司		
受检单位地址	山东省聊城市临清市唐园镇东尚村村东		
联系人	秦凤宾	联系电话	13563580516
样品来源	现场检测	项目类别	噪声和废水
采样日期	2024.04.15、2024.04.16、 2024.04.18、2024.04.27	检测日期	2024.04.15~2024.04.27
检测人员	贾德超、徐俊琦、李家辉、李聪、唐志儒、芦寅生、刘怀硕		
检测类型	委托检测	完成时间	2024.05.06
检测项目	废水：pH 值、化学需氧量、氨氮、悬浮物、五日生化需氧量 噪声：厂界环境噪声		
备注	水样状态：无色、无味、无悬浮物、无漂浮油		
编制：李家辉	审核：唐志儒	批准：孙信伟	
日期：2024.05.06	日期：2024.05.06	日期：2024.05.06	
山东绿辉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检验检测专用章)			

# 检测报告

检测报告

绿烨[检]字 HJ240316008

## 一、样品信息：

样品编号	样品类别	样品数量	保存条件	样品状态
HJ240316008FS0101-01-03 HJ240316008FS0201-01-03 HJ240316008FS0301-01-03 HJ240316008FSPX01-01 HJ240316008FSKB01-01 HJ240316008FSKB02-01 HJ240316008FS0101-04-06 HJ240316008FS0201-04-06 HJ240316008FS0301-04-06 HJ240316008FSPX01-02 HJ240316008FSKB01-02 HJ240316008FSKB02-02	废水	500mL 玻璃瓶：24 个	避光、冷藏	无色、无味、无悬浮物、无漂浮油
HJ240316008FS0401-04-06 HJ240316008FSKB03-02 HJ240316008FS0401-07-09 HJ240316008FSKB03-03		1000mL 玻璃瓶：8 个		

## 二、检测仪器：

仪器名称	仪器型号	仪器编号
便携式酸度计	PHB-4	Y017HJ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	Y097HJ
声校准器	AWA6022A	Y098HJ
空盒气压表	DYM3	Y099HJ
三杯风速风向仪	P6-8232	Y100HJ
酸式滴定管（棕色）	50mL	F026HJ
万分之一天平	FA2204B	Y025HJ
可见分光光度计	722N	Y023HJ
便携式溶解氧分析仪	JPB-608A	Y019HJ
生化培养箱	SPX-250	Y154HJ
电热恒温干燥箱	101-0S	Y031HJ
COD 消解恒温加热器	COD-HX12	Y037HJ

# 检测报告

检测报告

绿焊[检]字HJ240316008

## 三、检验依据：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检验依据	检出限
厂界环境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
pH 值	电极法	HJ 1147-2020	—
化学需氧量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4mg/L
氨氮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0.025 mg/L
悬浮物	重量法	GB/T 11901-1989	—
五日生化需氧量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0.5mg/L

## 四、检测结果：

(一) 厂界环境噪声检测结果					
检测日期		检测点位	测量值 $L_{eq}$ [dB(A)]		
			主要声源	检测时间	检测结果
2024.04.15	昼间	1#东厂界外 1 米	工业噪声	09:35~09:45	56
		2#南厂界外 1 米		09:52~10:02	58
		3#西厂界外 1 米		10:10~10:20	55
		4#北厂界外 1 米		10:25~10:35	55
	夜间	1#东厂界外 1 米		22:18~22:28	47
		2#南厂界外 1 米		22:32~22:42	46
		3#西厂界外 1 米		22:46~22:56	44
		4#北厂界外 1 米		23:03~23:13	46
2024.04.16	昼间	1#东厂界外 1 米	工业噪声	08:51~09:01	57
		2#南厂界外 1 米		09:06~09:16	58
		3#西厂界外 1 米		09:23~09:33	55
	夜间	1#东厂界外 1 米		02:51~03:01	46
		2#南厂界外 1 米		03:04~03:14	47
		3#西厂界外 1 米		03:18~03:28	43
		4#北厂界外 1 米		03:32~03:42	48
	2024.04.27	昼间		4#北厂界外 1 米	工业噪声

# 检测报告

检测报告

绿辉[检]字 HJ24031600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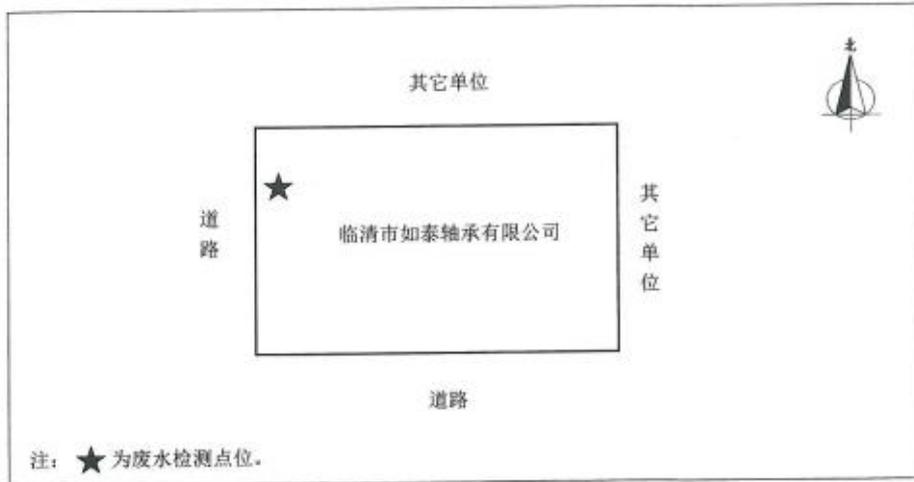
(二) 废水检测结果					
检测日期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检测结果	单位
2024.04.15	厂内污水处理站排口	pH 值	第一次	8.1	无量纲
			第二次	8.0	
			第三次	8.1	
		化学需氧量	第一次	69	mg/L
			第二次	65	
			第三次	74	
		氨氮	第一次	6.89	mg/L
			第二次	6.73	
			第三次	6.45	
		悬浮物	第一次	47	mg/L
			第二次	51	
			第三次	43	
2024.04.16	厂内污水处理站排口	pH 值	第一次	8.0	无量纲
			第二次	7.9	
			第三次	7.9	
		五日生化需氧量	第一次	8.5	mg/L
			第二次	8.5	
			第三次	8.2	
		化学需氧量	第一次	71	mg/L
			第二次	75	
			第三次	66	
		氨氮	第一次	6.79	mg/L
			第二次	6.92	
			第三次	6.81	
		悬浮物	第一次	54	mg/L
			第二次	50	
			第三次	46	
2024.04.18	厂内污水处理站排口	五日生化需氧量	第一次	8.6	mg/L
			第二次	8.1	
			第三次	8.7	

# 检测报告

检测报告

绿烨[检]字HJ240316008

## 五、废水检测期间气象条件及点位图：



## 六、噪声检测期间气象条件及点位图：

检测日期	检测时间	检测项目	天气情况	风向	风速 (m/s)	温度 (°C)
2024.04.15	昼间	厂界环境噪声	晴	西南	1.3	17.0
	夜间	厂界环境噪声	晴	南	1.3	12.9
2024.04.16	昼间	厂界环境噪声	晴	南	1.2	19.0
	夜间	厂界环境噪声	晴	南	1.3	7.1
2024.04.27	昼间	厂界环境噪声	晴	南	1.2	22.5

The diagram shows a central rectangular area labeled '临清市如泰轴承有限公司' (Linqing Ruitai Bearing Co., Ltd.). Four noise detection points are marked with triangles and labeled: 1# (right side), 2# (bottom side), 3# (left side), and 4# (top side). A north arrow is in the top right corner.

注：▲表示厂界环境噪声检测点位。

# 检测报告

检测报告

绿烨[检]字 HJ240316008

## 七、采样照片：

(一) 厂界环境噪声和废水检测照片：



\*\*\*\*\*报告结束\*\*\*\*\*